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2019-034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在福州市福能方圆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8月23日以本公司OA系统、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现场亲自出席7名;委托出席2名,董事何友栋和姜丰顺因出差分别委托董事陈兆斌和王金星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金星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同意选举王金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本届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同意本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不作调整,具体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金星

委员:何友栋、郑建新、黄明耀、姜丰顺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伟英

委员:黄光阳、林萍、何友栋、郑建新、黄明耀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林萍

委员:黄光阳、刘伟英、何友栋、黄明耀、姜丰顺

(四)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光阳

委员:刘伟英、林萍、陈兆斌

(五)预算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金星

委员:何友栋、陈兆斌、黄光阳、黄明耀、姜丰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2019-035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在福州市福能方圆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其中:现场亲自出席6名;委托出席1名,监事张姝因公务委托监事王振涛出席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振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同意选举王振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第九届监事会联系人的议案》。

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意聘任仇银君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联系人。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2019-033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3,022,0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45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金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华锋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煤炭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41,951	99.2089	166,200	0.7911	0	0

2、议案名称:关于转让4#、5#回转窑生产线水泥熟料产能指标并签订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2,891,873	99.9090	130,200	0.091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2,855,873	99.8838	166,200	0.1162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王金星	142,854,873	99.8831	是
4.02	何友栋	142,854,873	99.8831	是
4.03	郑建新	142,854,873	99.8831	是
4.04	陈兆斌	142,854,873	99.8831	是
4.05	黄明耀	143,490,873	100.3278	是
4.06	姜丰顺	142,854,873	99.8831	是

5、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黄光阳	142,854,873	99.8831	是
5.02	林萍	142,854,873	99.8831	是
5.03	刘伟英	143,040,873	100.0131	是

6、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王振涛	142,854,873	99.8831	是
6.02	张姝	142,890,873	99.9083	是
6.03	彭家清	142,854,873	99.8831	是
6.04	叶凌燕	143,354,873	100.232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煤炭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51,000	82.7184	166,200	18.3060	0	0
4.01	王金星	12,850,833	98.7862				
4.02	何友栋	12,850,833	98.7862				
4.03	郑建新	12,850,833	98.7862				
4.04	陈兆斌	12,850,833	98.7862				
4.05	黄明耀	13,486,833	103.6752				
4.06	姜丰顺	12,850,833	98.7862				
5.01	黄光阳	12,850,833	98.7862				
5.02	林萍	12,850,833	98.7862				
5.03	刘伟英	13,036,833	100.2160				
6.01	王振涛	12,850,833	98.7862				
6.02	张姝	12,886,833	99.0629				
6.03	彭家清	12,850,833	98.7862				
6.04	叶凌燕	13,350,833	102.629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关于增加2019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煤炭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9,913,089股)和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2,100,833股),该两个股东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福能集团的子公司,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新颖、魏吓虹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52 证券简称:亚世光电 公告编号:2019-045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6日及2019年5月21日,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有效期内,审批相关业务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决议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19-021)。

一、到期赎回产品情况

2019年5月27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分别购买了3,000万元及4,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2019年7月25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了一笔2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2019-034)。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合计:9,000万元人民币,收到收益合计:74.858165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7%	90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7%	90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45%	30天	2019.8.26-2019.9.25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三、关联关系说明

亚世光电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亚世光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六、公司累计结构性存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36,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3,000	3.95%	90天	2019.5.27-2019.8.26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02%	7天	2019.5.27-2019.6.3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24%	14天	2019.5.27-2019.6.10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3.95%	90天	2019.5.27-2019.8.26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5,000	3.90%	180天	2019.5.27-2019.11.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3,320	3.90%	360天	2019.5.27-2020.5.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最低收益型	3,550	1.75%-3.85%	365天	2019.5.28-2020.5.27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00%	7天	2019.6.3-2019.6.10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最低收益型	5,130	1.15%-3.50%	33天	2019.6.5-2019.7.8	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2.50%	开放式	自2019.6.10起可随时赎回	1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2.50%	开放式	自2019.6.10起可随时赎回	1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91%-3.70%	30天	2019.6.25-2019.7.25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3.85%	184天	2019.7.9-2020.1.9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黄金价格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85%	92天	2019.7.10-2019.10.10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黄金价格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52%	32天	2019.7.25-2019.8.26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7%	90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本次新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7%	90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本次新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45%	30天	2019.8.26-2019.9.25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本次新增

七、备查文件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业务凭证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19-061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2019年8月2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签订了理财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75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购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编号:ZHQYBB201606000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产品期限:公司可根据自身需要,随时赎回

5、产品收益:投资期内按照单利方式,根据客户的投资本金金额、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期限及对应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

6、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天≤投资期<7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10%;

7天≤投资期<1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20%;

14天≤投资期<28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50%;

28天≤投资期<63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75%;

63天≤投资期<91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2.90%;

91天≤投资期<182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3.05%;

182天≤投资期<36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3.15%;

投资期≥364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3.30%。

7、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5,75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本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期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期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5、管理风险: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债权类资产、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票、政策性金融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基础资产管理方受经验、技能、判断力、执行力等方面的限制,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影响客户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预留在中国建设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理财产品管理人将可能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7、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抵质押物变现风险:本产品部分基础资产项下可能设定抵质押等担保品,如发生该部分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违约等情形时,将会对抵质押物进行处置,如抵质押物等不能变现或不能及时、足额变现或抵质押物的变现价值不足以覆盖该部分基础资产本金及预期收益,则可能影响客户预期收益,甚至发生本金损失。

9、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中国建设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1、税收风险:中国建设银行暂不负责代扣中国建设银行暂不负责代扣代缴客户购买本产品所得收益应缴纳的各项税款。若相关税法法规规定理财产品管理人应代扣代缴相关税款,中国建设银行有权依法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则客户面临其取得的收益扣减相应税费的风险。此外,税收法规的执行及修订可能对本产品投资运作等过程中需缴纳的相关税费产生影响,可能影响客户收益。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且理财产品不能用于质押,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议;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十二个月内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合计5,75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签订的理财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57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中心(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66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4,030,2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1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华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华锋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提名宋立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028,704	99.9997	1,500	0.000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150,952	99.9969	1,500	0.003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提名宋立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0	0.0000	1,500	100.0000	0	0.0000
2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0	0.0000	1,500	10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议案2关联股东江阴市城乡给排水有限公司、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岩平、孟奥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57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8月2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8月27日-2019年8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8月 27日下午15:00 至 2019 年8月2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号会议厅

5、会议主持人:郑康定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人代表14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7,417,5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2755%。其中: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4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3,450,1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571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03,967,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036%;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13,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036%。

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见证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7,412,5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18%;反对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2%;弃权0股。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2353%; 反对5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7647%。弃权0股。

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99,670,953.0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7876%;反对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5%;弃权77,738,6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3.81679%。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9118%; 反对7,9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0882%;弃权0股。

该议案获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7,412,5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18%;反对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2%;弃权0股。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8,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2353%; 反对5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7647%。弃权0股。

该议案获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童、赵子霖

3、结论性意见: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9-07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中农网8.36%股权暨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网”,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中农网39.2927%股权)8.36%的股权。鉴于该等股权所对应的中农网营业收入规模触发《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公司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及国有资产监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和程序。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的议案。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履行公开挂牌征集投资者等相关程序后,上述标的征集到一名意向受让方即卓尔云商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尔武汉公司”)。公司已与其签署了《关于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8.36%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及《关于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8.36%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

2019年5月29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最终方案及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于同日生效。(本事项的历史进展、问询函回复、停复牌、挂牌情况、决策情况、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等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7月5日、7月12日、7月19日、7月26日、7月28日、8月4日、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8月28日、9月4日、9月11日、9月18日、9月25日、9月27日、10月18日、11月1日、11月15日、11月29日、12月13日、12月27日、2018年1月10日、1月24日、2月7日、2月28日、3月14日、3月28日、4月3日、4月19日、5月7日、5月21日、6月4日、6月19日、7月4日、7月17日、7月31日、8月14日、8月28日、9月11日、9月26日、10月8日、10月22日、10月30日、11月13日、11月30日、12月29日、2019年1月9日、1月30日、3月1日、3月30日、5月11日、5月30日、6月13日和7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截至目前,卓尔武汉公司已支付本次交易价款共计10,000万元,尚未支付的剩余交易价款为20,700万元。公司将继续催促卓尔武汉公司尽快支付剩余交易价款。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在收到全部交易价款后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2019-039号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